

#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文件

中认协评（2021）16号

---

## 关于征集2022年认证培训课程的通知

各相关机构：

为满足认证人员对温室气体核查、合规管理体系等热点领域的培训需求，推动相关领域认证工作的开展，完善认证培训课程体系建设，中国认证认可协会（以下简称协会）现进行2022年认证培训课程征集，依托行业共建，建设认证行业知识服务平台，不断提高从业人员的专业能力，助力认证行业高质量发展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征集领域和对象

本次面向特定认证领域征集培训课程，申请者应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。

### 二、征集主题

本次征集分为以下三个主题，申请者可根据自身开发能力选择一个或多个主题进行申请。

### 主题1：温室气体核查领域课程征集

此主题是对温室气体核查领域征集课程。因是新领域，所以选择此主题的申请者在提交申请资料前请确认课程内容（如基本知识、标准、法律法规、案例等）的适用性和准确性。

### 主题2：合规管理体系领域课程征集

此主题是对合规管理体系领域征集课程。因是新领域，所以选择此主题的申请者在提交申请资料前请确认课程内容（如基本知识、标准、法律法规、案例等）的适用性和准确性。

### 主题3：指定领域课程征集

此主题是对课程较少和专业性较高的领域（如ISMS、IPMS、绿色产品认证、服务认证专业、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等十几个领域，具体征集领域见申请表）展开课程征集。选择此主题的申请者在提交申请前登陆协会培训平台（<http://px.ccaa.org.cn/>），查询是否已有同类知识点课程，尽量避免重复开发。

## 三、开发方向

申请者根据以上主题选定开发的领域，同时选择下列开发方向：

方向1：针对选定认证领域的某一方面知识点专项开发的课程。

此方向课程应是为加强认证人员某一方面具体知识点学习，如相关标准解读、针对某一行业、结合认证活动中的典型案例或工具的使用等开发的短课时课程，学时数不应高于4学时；如是系列课程，可进行编号分别提交。

方向2：覆盖选定领域相关注册准则中知识与技能要求开发的

课程。

此方向课程应是为认证人员系统学习相应领域基础知识开发的课程，内容与学时数应符合相应领域注册要求。

#### **四、课程要求**

申请者提交的培训课程应满足以下要求：

（一）培训课程应是根据征集主题和方向针对某一认证领域（如ISMS）开发的，课程对象为认证人员。

（二）培训课程应根据具体内容以学时为单位（1学时=45分钟）设置时长，培训课程学时数应符合本通知中相应要求。

（三）提交的完整课程大纲、PPT、测试题等课程资料应符合《线上课程设计作业指导书》（<http://px.ccaa.org.cn/Content/zyzds.pdf>）的要求。

（四）培训课程内容要突出重点和核心，使学习培训课程的人员能够得到有效的知识，不应求大求全泛泛而谈。

（五）培训课程内容应具有正确的政治立场，不应存在广告、虚假和误导性内容，遵守国家相关规定，且具有相关知识产权。

（六）培训课程设计者应熟悉并掌握所选课程的基础理论和认证技能，根据具体要求结合实际设计培训课程，要求培训课程具有足够的启发性、实用性。

（七）培训课程授课教师应在相应领域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授课经验，理解并掌握讲授的培训课程内容，有网络课程录制经验，形象端正、思路清晰、语言生动流畅。

#### **五、注意事项**

(一) 申请者申请前应已查阅《线上课程设计作业指导书》和理解本通知，明确课程要求和征集要求。

(二) 申请者应按照申请表要求填写相应内容，并根据申请的课程主题和方向提交培训课程相应的完整课程大纲、PPT、测试题等课程资料。

(三) 提交的申请资料将作为文件评审和课程视频审查的重要依据，请申请者认真编制课程资料后再提交申请，文件评审通过后课程资料和授课教师如无重大问题，不能进行修改。

(四) 课程提供方（即课程通过评审的申请者）应能将符合要求的课程视频及相关配套文件于2022年1月15日前交付协会进行课程视频上线前审查；如未能按要求如期交付，将在两年内不能参与协会的课程征集，请申请者明确自身开发能力后再提交申请。

## **六、申请方式**

在明确本通知内容并经过研究策划后，申请者请于2021年10月10日前登录<http://ccaapxkc.mikecrm.com/oAmtFF1>（访问密码：123），如实填写申请表并提交完整课程资料。如有多个培训课程申请，请分别提交。

协会将对收到的申请资料保密，除征集工作所需使用外，未经申请者许可不做他用。

## **七、结果公布和合作方式**

征集结束后，协会将对提交的申请资料进行文件评审，择优与申请者进行进一步沟通，商讨具体合作事宜并签订合作协议，同时将合作课程在协会培训平台—培训信息栏目公示。

协议签订后，课程提供方即可根据评审确定的课程资料按《线上课程设计作业指导书》进行课程录制，课程录制等费用由课程提供方承担。

课程通过协会视频审查后，课程定价遵循《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收费公示表》在协会培训平台销售，协会按照课程实际销售额及协议约定的比例向课程提供方支付费用。

## 八、联系方式

联系电话：010-65994459、65994437



---

抄送：存档。

---

中国认证认可协会

2021年8月24日印发

---